
此 乃 要 件 請 即 處 理

閣下如對本通函的任何內容或應採取的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的股票經紀或其他註冊證券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將名下的新疆天業節水灌溉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全部售出或轉讓，應立即將本通函連同隨附的代表委任表格送交買主或受讓人，或經手買賣或轉讓的銀行、股票經紀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主或受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新疆天業節水灌溉股份有限公司

XINJIANG TIANYE WATER SAVING IRRIGATION SYSTEM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0)

- (1) 董事的辭任、委任及重選**
(2) 監事的重選
(3) 公司章程的建議修訂
及
(4)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八日上午十一點正(星期三)於中國新疆石河子市石河子經濟技術開發區北三東路36號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23頁至第26頁。

無論閣下能否出席大會，務請盡早將隨附於本通函的代表委任表格按其印列的指示填妥及交回，惟無論如何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或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H股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僅就H股持有人而言，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或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僅就內資股持有人而言，地址為中國新疆石河子市石河子經濟技術開發區北三東路36號)。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大會或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 僅供識別

目 錄

	頁次
釋義	1
董事會函件	
1. 緒言	3
2. 董事的辭任、委任及重選	4
3. 監事的重選	17
4. 公司章程的建議修訂	19
5. 股東特別大會	21
6.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21
7. 推薦建議	22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23

釋 義

於本通函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以下詞匯應具有下列涵義：

「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的公司章程(經不時修訂)；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主席」	指	董事會主席；
「本公司」	指	新疆天業節水灌溉股份有限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十八日在中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及買賣；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內資股」	指	本公司註冊資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內資股，以人民幣認購；
「股東特別大會」	指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八日(星期三)上午十一時正於中國新疆石河子市石河子經濟技術開發區北三東路36號召開的股東特別大會，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23頁至第26頁；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指	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七月二日有關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通告，載於本通函第23頁至第26頁；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並以港元認購及買賣；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九日，即本通函付印前就確定本通函內若干數據而言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釋 義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惟就本通函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的H股、內資股及不時因拆細、合併或重新分類而產生的所有其他類別股份；
「股東」	指 H股及內資股不時的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監事」	指 本公司監事；
「天業公司」	指 新疆天業股份有限公司，於一九九七年六月九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於本通函日期其438,592,000股A股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及
「天業控股」	指 新疆天業(集團)有限公司，於一九九六年六月二十八日在中國成立為有限公司，由第八師國有資產管理委員會全資擁有，從事番茄醬、檸檬酸的生產與銷售，汽車與道路運輸、塑料製品的生產與銷售；鋼材、建材、針紡織品、汽車配件、牲畜產品、乾鮮果品、機械設備及化工產品的銷售；種植業、養殖業、節水農業技術推廣、節水農業工程技術研究、進出口業務。於本通函日期，其持有天業公司註冊資本約43.27%。



新疆天業節水灌溉股份有限公司
XINJIANG TIANYE WATER SAVING IRRIGATION SYSTEM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0)

執行董事：
郭慶人先生(主席)
師祥參先生
李雙全先生
朱嘉冀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何林望先生
夏軍民先生
顧烈峰先生
麥敬修先生

註冊辦事處：
中國
新疆
石河子市
石河子經濟技術開發區
北三東路36號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中環
皇后大道中18號
新世界大廈一座21樓

敬啟者：

(1)董事的辭任、委任及重選
(2)監事的重選
(3)公司章程的建議修訂
及
(4)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1. 緒言

本通函旨在向閣下提供有關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八日(星期三)十一時正於中國新疆石河子市石河子經濟技術開發區北三東路36號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提呈的決議案資料。

* 僅供識別

2. 董事的辭任、委任及重選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董事會由四位執行董事(即郭慶人先生、師祥參先生、李雙全先生及朱嘉冀先生)及四位獨立非執行董事(何林望先生、夏軍民先生、顧烈峰先生、麥敬修先生)組成。

A. 郭慶人先生辭任

由於職務調動，郭先生需要集中精力做好天業控股及集團內其他公司戰略發展規劃及重大事項決策，並且郭先生根據公司章程第10.02條規定，任期屆滿，郭先生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八日辭任本公司主席及執行董事。郭先生與董事會之間並無任何意見分歧。本公司及郭先生確認，概無任何涉及其辭任的事宜須本公司股東垂注。

B. 建議委任董事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載有一項普通決議案，其內容有關批准委任侯國俊先生、尹修發先生、陳林先生出任本公司執行董事，王雲先生出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由有關決議案於股東特別大會通過當日起生效，為期三年。

侯國俊先生

經驗

侯國俊先生，42歲，彼於二零零零年十一月獲新疆維吾爾自治區人事廳頒發的高級工程師資格證書，二零零九年七月自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學畢業，獲頒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從事企業管理崗位有逾15年經驗。侯先生現任天業公司董事長。石河子泰安建築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長。

其他董事職務

除上文披露者外，侯先生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三年內概無於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服務年期

侯先生將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由有關決議案在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當日起生效，為期三年。

董事酬金

侯先生將每年收取由董事會釐定的董事袍金，惟須獲股東批准，並經參考其於本公司的職責及責任以及該職位的市價釐定。此外，侯先生於任滿12個月後亦可享有一項年度酌情紅利，惟該等於本公司任何財政年度應付全體執行董事的紅利總額不得超逾該財政年度本公司股東應佔經審核綜合溢利(經扣除稅項及少數股東應佔溢利)的5%。侯先生不得就涉及應向其支付紅利金額的任何董事決議案投票。

關係

侯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監事或高級管理層，或與本公司任何管理層股東、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連。

於股份的權益

就董事所知，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侯先生並無持有任何股份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須股東垂注的事項

除上文披露者外，並無其他有關侯先生的事宜須提請股東關注，並無任何有關侯先生的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披露。

尹修發先生

經驗

尹修發先生，63歲，彼在塑料行業從事技術研究及管理工作的逾二十年經驗，曾任天業公司塑料總廠車間主任、副總經理、總經理等職。

其他董事職務

除上文披露者外，尹先生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三年內概無於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服務年期

尹先生將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由有關決議案在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當日起生效，為期三年。

董事酬金

尹先生將每年收取由董事會釐定的董事袍金，惟須獲股東批准，並經參考其於本公司的職責及責任以及該職位的市價釐定。此外，尹先生於任滿12個月後亦可享有一項年度酌情紅利，惟該等於本公司任何財政年度應付全體執行董事的紅利總額不得超逾該財政年度本公司股東應佔經審核綜合溢利(經扣除稅項及少數股東應佔溢利)的5%。尹先生不得就涉及應向其支付紅利金額的任何董事決議案投票。

關係

尹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監事或高級管理層，或與本公司任何管理層股東、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連。

於股份的權益

就董事所知，於最後可行日期，尹先生並無持有任何股份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須股東垂注的事項

除上文披露者外，並無其他有關尹先生的事宜須提請股東關注，並無任何有關尹先生的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披露。

陳林先生

經驗

陳林先生，34歲，畢業於石河子大學，本科學歷。彼於二零零九年十月獲中

董事會函件

華人民共和國農業部發出高級農藝師資格證書。彼從事農業節水研究長達十二年，主持並參與多項農業節水灌溉科技項目。陳先生現任天業公司副總經理。

其他董事職務

除上文披露者外，陳先生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三年內概無於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服務年期

陳先生將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由有關決議案在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當日起生效，為期三年。

董事酬金

陳先生將每年收取由董事會釐定的董事袍金，惟須獲股東批准，並經參考其於本公司的職責及責任以及該職位的市價釐定。此外，陳先生於任滿12個月後亦可享有一項年度酌情紅利，惟該等於本公司任何財政年度應付全體執行董事的紅利總額不得超逾該財政年度本公司股東應佔經審核綜合溢利(經扣除稅項及少數股東應佔溢利)的5%。陳先生不得就涉及應向其支付紅利金額的任何董事決議案投票。

關係

陳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監事或高級管理層，或與本公司任何管理層股東、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連。

於股份的權益

就董事所知，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陳先生並無持有任何股份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須股東垂注的事項

除上文披露者外，並無其他有關陳先生的事宜須提請股東關注，並無任何有關陳先生的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披露。

王雲先生

經驗

王雲先生，39歲，獲提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畢業於國立華僑大學，主修法律專業。彼2006年獲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和社會保障部頒發的高級經濟師資格。彼在證券投資行業有逾10年以上經驗，曾在南方證券、山西證券交易中心、北京證券投行部等單位任職。現任北京中菲商貿協會理事長。

其他董事職務

除上文披露者外，王先生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三年內概無於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服務年期

王先生將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由有關決議案在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當日起生效，為期三年。

董事酬金

王先生將每年收取由董事會釐定的董事袍金，惟須獲股東批准，並經參考其於本公司的職責及責任以及該職位的市價釐定。

關係

王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監事或高級管理層，或與本公司任何管理層股東、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連。

於股份的權益

就董事所知，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王先生並無持有任何股份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須股東垂注的事項

除上文披露者外，並無其他有關先生的事宜須提請股東關注，並無任何有關先生的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披露。

C. 重選董事

為遵守公司章程第10.02條及上市規則附錄十四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第A.4.2段的規定，除郭慶人先生外，全體董事須每隔三年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退任。因此，下列董事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退任，並符合資格隨即於股東特別大會上膺選連任：

師祥參先生

經驗

師祥參先生，66歲，執行董事。師先生於一九八九年畢業於北京經濟函授大學，主修經濟管理。彼於一九九一年獲中華人民共和國農業部發出高級會計師資格證書。彼曾獲天業控股聘用為總會計師。彼於二零零零年起加入本集團並擔任董事，負責本集團的財務管理及資本經營。

其他董事職務

除上文披露者外，師先生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三年內概無於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服務年期

師先生將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由重選日期起生效，為期三年。

董事酬金

師先生因已於天業控股退休，並享有社會保障局相應退休福利，因此彼不在本公司領取酬金，本公司無須付還其退休福利。此外，師先生於任滿12個月後亦可享有一項年度酌情紅利，惟該等於本公司任何財政年度應付全體執行董事的紅利總額不得超逾該財政年度本公司股東應佔經審核綜合溢利(經扣除稅項及少數股東應佔溢利)的5%。師先生不得就涉及應向其支付的紅利金額的任何董事決議案投票。

關係

師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監事或高級管理層，或與本公司任何管理層股東、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連。

於股份的權益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師先生於天業公司擁有36,864股內資股的個人權益。除本通函披露者外，師先生並無持有本公司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的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須股東垂注的事項

除上文披露者外，並無其他有關師先生的事宜須提請股東關注，並無任何有關師先生的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披露。

李雙全先生

經驗

李雙全先生，46歲，執行董事兼本公司總經理。李先生於一九八八年畢業於南京玻璃纖維研究設計院職工大學，主修硅酸鹽工藝。彼於二零零一年獲中華人民共和國農業部發出高級工程師資格證書。彼於一九九八年榮獲「農八師第六批拔尖人才」稱號。彼亦於二零零三年榮獲「農八師第十批拔尖人才」稱號。於二零零四年獲授中國國務院專家特殊津貼。彼自一九九九年加入本集團，二零零二年起一直擔任董事，並自二零零七年起擔任本公司總經理。李先生負責本集團的技術及研發管理工作。

其他董事職務

除上文披露者外，李先生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三年內並無於任何其他上市公司出任董事。

服務年期

李先生將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由重選日期起生效，為期三年。

董事酬金

李先生將每年收取由董事會釐定的董事袍金，惟須獲股東批准，並經參考其於本公司的職責及責任以及該職位的市價釐定。彼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酬金為人民幣223,000元。此外，李先生於任滿12個月後亦可享有一項年度酌情紅利，惟該等於本公司任何財政年度應付全體執行董事的紅利總額不得超逾該財政年度本公司股東應佔經審核綜合溢利（經扣除稅項及少數股東應佔溢利）的5%。李先生不得就涉及應向其支付的紅利金額的任何董事決議案投票。

關係

李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監事或高級管理層，或本公司任何管理層股東、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連。

於股份的權益

就董事所知，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李先生並無持有任何股份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須股東垂注的事項

除上文披露者外，並無其他有關李先生的事宜須提請股東關注，並無任何有關李先生的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披露。

朱嘉冀先生

經驗

朱嘉冀先生，47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副總理，畢業於新疆石河子地區農業機械化學校。彼於二零零二年獲中華人民共和國農業部發出工程師資格證書。彼自一九九九年十二月加入本集團並擔任本公司銷售副總經理，朱先生並為本公司附屬公司新疆奎屯天屯節水有限責任公司及哈密天業紅星節水灌溉有限責任公司的董事長。

其他董事職務

除上文披露者外，朱先生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三年內概無於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服務年期

朱先生將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由有關決議案在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當日起生效，為期三年。

董事酬金

朱先生將每年收取由董事會釐定的董事袍金，惟須獲股東批准，並經參考其於本公司的職責及責任以及該職位的市價釐定。彼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酬金為人民幣194,000元。此外，朱先生於任滿12個月後亦可享有一項年度酌情紅利，惟該等於本公司任何財政年度應付全體執行董事的紅利總額不得超逾該財政年度本公司股東應佔經審核綜合溢利（經扣除稅項及少數股東應佔溢利）的5%。朱先生不得就涉及應向其支付的紅利金額的任何董事決議案投票。

關係

朱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監事或高級管理層，或與本公司任何管理層股東、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連。

於股份的權益

就董事所知，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朱先生並無持有任何股份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須股東垂注的事項

除上文披露者外，並無其他有關朱先生的事宜須提請股東關注，並無任何有關朱先生的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披露。

何林望先生

經驗

何林望先生，69歲，獨立非執行董事。何先生獲中華人民共和國農業部發出高級工程師資格證書。彼曾任石河子市水利局總工程師以及新疆農業工程學會理事。彼自二零零五年四月起加入本集團並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其他董事職務

除上文披露者外，何先生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三年內概無於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服務年期

何先生將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由重選日期起生效，為期三年。

董事酬金

何先生將每年收取由董事會釐定的董事袍金，惟須獲股東批准，並經參考其於本公司的職責及責任以及該職位的市價釐定。其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酬金為人民幣30,000元。

關係

何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監事或高級管理層，或與本公司任何管理層股東、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連。

於股份的權益

就董事所知，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何先生並無持有任何股份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須股東垂注的事項

除上文披露者外，並無其他有關何先生的事宜須提請股東關注，並無任何有關何先生的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披露。

夏軍民先生

經驗

夏軍民先生，40歲，獨立非執行董事。夏先生於一九九五年畢業於新疆財經學院，主修會計。彼於一九九八年獲中共中央黨校本科學歷，主修政治及法律。彼獲得中國註冊會計師及註冊資產評估師等資格。彼現任新疆方夏資產評估事務所(有限公司)副所長、新疆方夏有限責任會計師事務所所長兼主任會計師及新疆伊力特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自二零零五年四月起加入本集團並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其他董事職務

除上文披露者外，夏先生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三年內概無於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服務年期

夏先生將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由重選日期起生效，為期三年。

董事酬金

夏先生將每年收取由董事會釐定的董事袍金，惟須獲股東批准，並經參考其於本公司的職責及責任以及該職位的市價釐定。其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酬金為人民幣30,000元。

關係

夏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監事或高級管理層，或本公司任何管理層股東、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連。

於股份的權益

就董事所知，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夏先生並無持有任何股份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須股東垂注的事項

除上文披露者外，並無其他有關夏先生的事宜須提請股東關注，並無任何有關夏先生的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披露。

顧烈峰先生

經驗

顧烈峰先生，71歲，獨立非執行董事。顧先生於一九六五年畢業於清華大學水利工程系，本科學歷。彼於一九九一年獲中華人民共和國農業部發出高級工程師資格證書。彼自二零零五年四月起加入本集團並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其他董事職務

除上文披露者外，顧先生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三年內概無於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服務年期

顧先生將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由重選日期起生效，為期三年。

董事酬金

顧先生將每年收取由董事會釐定的董事袍金，惟須獲股東批准，並經參考其於本公司的職責及責任以及該職位的市價釐定。其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酬金為人民幣30,000元。

關係

顧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監事或高級管理層，或與本公司任何管理層股東、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連。

於股份的權益

就董事所知，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顧先生並無持有任何股份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須股東垂注的事項

除上文披露者外，並無其他有關顧先生的事宜須提請股東關注，並無任何有關顧先生的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披露。

麥敬修先生

經驗

麥敬修先生，36歲，獨立非執行董事。麥先生於企業融資及私募股權基金投資業擁有超過十年經驗。他曾於香港一間投資銀行擔任聯席董事，及曾於香港一間上市公司擔任投資總監。麥先生亦曾為一個私募股權基金工作。彼為美國執業會計師公會成員。彼於一九九五年於波士頓大學畢業，取得工商管理學士學位，並於一九九七年於倫敦大學畢業，取得財務管理碩士學位。彼自二零零七年十月起擔任本集團獨立非執行董事。

其他董事職務

除上文披露者外，麥先生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三年內概無於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服務年期

麥先生將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由重選日期起生效，為期三年。

董事酬金

麥先生將每年收取由董事會釐定的董事袍金，惟須獲股東批准，並經參考其於本公司的職責及責任以及該職位的市價釐定。其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酬金為人民幣53,000元。

關係

麥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監事或高級管理層，或與本公司任何管理層股東、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連。

於股份的權益

就董事所知，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麥先生並無持有任何股份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須股東垂注的事項

除上文披露者外，並無其他有關麥先生的事宜須提請股東關注，並無任何有關麥先生的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披露。

3. 監事的重選

A. 建議重選監事

監事會目前由兩名代表股東的監事及一名代表本公司職工的監事組成。按照公司章程第13.02及13.03條，各監事的任期為三年。代表股東的監事之任免須由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批准，而代表本公司職工的監事則須由代表本公司職工的工會批准。

所有代表本公司股東的監事須在股東特別大會上接受重選，任期為三年。因此，下列監事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退任，並符合資格及願意在股東特別大會上隨即接受重選：

何杰先生

經驗

何杰先生，65歲，監事。何先生於一九六八年畢業於天津輕工學院，主修塑料成型加工。彼於一九九二年經新疆維吾爾自治區專業技術人員職稱辦公室評定為高級工程師資格。彼自二零零五年四月起加入本集團並擔任監事。

其他董事職務

除上文披露者外，何先生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三年並無在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任期

何先生將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由相關決議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通過當日起計，為期三年。

監事酬金

倘股東批准後，何先生將取收尚待董事會參照彼於本公司的職務和責任、資歷專業經驗及當時市況而釐定的年度酬金。彼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酬金為人民幣30,000元。待決定其酬金後，將隨即作出進一步公告。

關係

何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監事或高級管理層，或本公司任何管理層股東、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關係。

股份權益

就董事所知，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何先生並無持有股份之任何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黃俊林先生

經驗

黃俊林先生，70歲，監事。黃先生於一九九零年畢業於新疆大學，主修政治理論。彼為高級政工師，並獲石河子拔尖人才稱號。彼自二零零五年四月起加入本集團並擔任監事。

其他董事職務

除上文披露者外，黃先生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三年並無在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任期

黃先生將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由相關決議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通過當日起計，為期三年。

監事酬金

倘股東批准後，黃先生將取收尚待董事會參照彼於本公司的職務和責任、資歷、專業經驗及當時市況而釐定的年度酬金。彼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酬金為人民幣30,000元。待決定其酬金後，將隨即作出進一步公告。

關係

黃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監事或高級管理層，或本公司任何管理層股東、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關係。

股份權益

就董事所知，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黃先生持有本公司53,248股內資股之權益，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之0.012%。

4. 公司章程的建議修訂

根據公司經營需要，董事會建議對公司章程作出若干修訂，公司章程的建議修訂內容如下：

(i) 公司章程第10.01條

現行公司章程第10.01條第一款為：

「公司設董事會，而董事會須最少由七名董事組成。外部董事(指不在公司內部任職的董事，下同)應佔董事會人數的二分之一以上，其中並應有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指獨立於公司股東且不在公司內部任職的董事，下同)。」

建議刪除公司章程第10.01條第一款，並由下文取代：

「公司設董事會，而董事會須最少由七名董事組成。其中並應有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指獨立於公司股東且不在公司內部任職的董事，下同)。」

(ii) 公司章程第13.02條

現行公司章程第13.02條第一款為：

「監事會由三名監事組成。外部監事(指不在公司內部任職的監事，下同)應佔監事會人數的二分之一以上，其中並應有一名以上的獨立監事(指獨立於公司股東且不在公司內部任職的監事，下同)。」

建議刪除公司章程第13.02條第一款，並由下文取代：

「監事會由不少於三名監事組成。外部監事(指不在公司內部任職的監事，下同)應佔監事會人數的二分之一以上，其中並應有一名以上的獨立監事(指獨立於公司股東且不在公司內部任職的監事，下同)。」

(iii) 公司章程第13.03條

現行公司章程第13.03條第一款為：

「監事會成員由兩名股東代表擔任(其中包括符合條件擔任外部監事和獨立監事者，下同)；一名由公司職工代表擔任。股東代表由股東大會選舉和罷免；職工代表由公司職工民主選舉和罷免。」

建議刪除公司章程第13.03條第一款，並由下文取代：

「監事會成員應當包括股東代表和適當比例的公司職工代表，其中職工代表的比例不得低於三分之一。股東代表由股東大會選舉和罷免；職工代表由公司職工民主選舉和罷免。」

董事會建議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尋求股東以特別決議案方式批准，藉以修訂公司章程。公司章程的建議修訂須待(i)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特別決議案以批准該等修訂；及(ii)本公司取得中華人民共和國商務部或其授權機關(倘需要)的批准後，方告生效。

公司章程以中文撰寫，並無正式英文版本，故英文翻譯本僅供參考。如有歧義，概以中文版本為準。

5. 股東特別大會

股東特別大會將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八日(星期三)於中國新疆石河子市石河子經濟技術開發區北三東路36號本公司會議室舉行，會上將提呈特別決議案，尋求股東批准(其中包括)公司章程的建議修訂。在股東特別大會上，股東將以投票表決方式進行投票。

凡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均有權委任一名或以上代表(不論彼等是否股東)代其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投票表決時在會上投票。本通函第23頁至第26頁載有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隨函附奉供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使用的代表委任表格。無論閣下是否有意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務請盡早將有關的代表委任表格按其印列的指示填妥及交回，惟無論如何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H股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僅就H股持有人而言，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或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僅就內資股持有人而言，地址為中國新疆石河子市石河子經濟技術開發區北三東路36號)。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按意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本公司將於股東特別大會結束後作出公告，通知股東該等大會的結果。

6.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就股東特別大會而言，本公司將由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九日(星期四)至二零一零年八月十八日(星期三)(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此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如欲符合資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盡早，惟無論如何須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八日(星期三)下午四時正前送交本公司的香港H股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僅就H股持有人而言)，或送交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中國新疆石河子市石河子經濟技術開發區北三東路36號(僅就內資股持有人而言)，方為有效。

董事會函件

7. 推薦建議

董事認為，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通告所載所有將予提呈的決議案乃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因此，董事建議全體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贊成將予提呈的所有決議案。

此 致

列位股東 台照

代表董事會
新疆天業節水灌溉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郭慶人
謹啟

二零一零年七月二日



新疆天業節水灌溉股份有限公司
XINJIANG TIANYE WATER SAVING IRRIGATION SYSTEM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0)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新疆天業節水灌溉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將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八日(星期三)上午十一時正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新疆石河子市石河子經濟技術開發區北三東路36號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下列事項及通過下列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1. 批准郭慶人先生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
2. 考慮及批准委任侯國俊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由有關決議案於股東特別大會通過當日起生效，為期三年；
3. 考慮及批准委任尹修發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由有關決議案於股東特別大會通過當日起生效，為期三年；
4. 考慮及批准委任陳林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由有關決議案於股東特別大會通過當日起生效，為期三年；
5. 考慮及批准委任王雲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由有關決議案於股東特別大會通過當日起生效，為期三年；
6. 重選及委任師祥參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7. 重選及委任李雙全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8. 重選及委任朱嘉冀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 僅供識別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9. 重選及委任何林望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10. 重選及委任夏軍民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11. 重選及委任顧烈峰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12. 重選及委任麥敬修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13. 重選及委任何杰先生為監事；
14. 重選及委任黃俊林先生為監事；

特別決議案

15. 考慮及批准對本公司公司章程(「公司章程」)作出下列修訂：

(i) 公司章程第10.01條

現行公司章程第10.01條第一款為：

「公司設董事會，而董事會須最少由七名董事組成。外部董事(指不在公司內部任職的董事，下同)應佔董事會人數的二分之一以上，其中並應有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指獨立於公司股東且不在公司內部任職的董事，下同)。」

建議刪除公司章程第10.01條第一款，並由下文取代：

「公司設董事會，而董事會須最少由七名董事組成。其中並應有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指獨立於公司股東且不在公司內部任職的董事，下同)。」

(ii) 公司章程第13.02條

現行公司章程第13.02條第一款為：

「監事會由三名監事組成。外部監事(指不在公司內部任職的監事，下同)應佔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監事會人數的二分之一以上，其中並應有一名以上的獨立監事(指獨立於公司股東且不在公司內部任職的監事，下同)。」

建議刪除公司章程第13.02條第一款，並由下文取代：

「監事會由不少於三名監事組成。外部監事(指不在公司內部任職的監事，下同)應佔監事會人數的二分之一以上，其中並應有一名以上的獨立監事(指獨立於公司股東且不在公司內部任職的監事，下同)。」

(iii) 公司章程第13.03條

現行公司章程第13.03條第一款為：

「監事會成員由兩名股東代表擔任(其中包括符合條件擔任外部監事和獨立監事者，下同)；一名由公司職工代表擔任。股東代表由股東大會選舉和罷免；職工代表由公司職工民主選舉和罷免。」

建議刪除公司章程第13.02條第一款，並由下文取代：

「監事會成員應當包括股東代表和適當比例的公司職工代表，其中職工代表的比例不得低於三分之一。股東代表由股東大會選舉和罷免；職工代表由公司職工民主選舉和罷免。」

承董事會命
新疆天業節水灌溉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郭慶人

中國新疆，二零一零年七月二日

附註：

1. 凡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均有權以書面形式委任一名或以上代表代其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2. 隨函附奉股東特別大會上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代表委任表格連同(倘代表委任表格由根據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代表指定人的人士簽署)經公證人簽署證明的授權書(如有)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最遲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H股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僅就H股持有人而言，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或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僅就內資股持有人而言，地址為中國新疆石河子市石河子經濟技術開發區北三東路36號)，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3. 股東或彼等的受委代表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時須出示身份證明。
4. 本公司將由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九日(星期四)至二零一零年八月十八日(星期三)(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此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本公司股份過戶。所有過戶文件連同H股的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八日(星期三)下午四時正前送交本公司的H股過戶登記處(僅就H股持有人而言)，或送交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僅就內資股持有人而言)。凡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八日(星期三)營業時間結束前登記在名冊內的股東或其受委代表，均有權憑身份證明文件出席股東特別大會。
5. 有意出席股東特別大會的股東須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八日(星期三)下午四時正或之前將隨附的出席回執填妥，並親身或以郵寄或傳真(本公司H股過戶登記處傳真號碼：(852) 2861 1465(僅就H股持有人而言)或本公司傳真號碼：(86993) 262 3163(僅就內資股持有人而言))方式，交回本公司的香港H股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僅就H股持有人而言，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或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僅就內資股持有人而言，地址為中國新疆石河子市石河子經濟技術開發區北三東路36號)。
6. 本通告所載決議案將以投票表決方式進行投票。
7. 股東特別大會會期預計不超過一天，往返及住宿費用由出席股東特別大會的股東及其受委代表自行負責。
8. 本公司註冊地址為：

中國新疆石河子市石河子經濟技術開發區北三東路36號

傳真：(86993) 262 3163